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桃園市總預算

桃園市政府主管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桃園市政府人事處編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 頁
二、預算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	第 9 頁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第 10 頁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11 頁
三、預算明細表	
(一)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第 13 頁
(二)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第 14 頁
(三)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第 15 頁
(四)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第 17 頁
(五)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第 19 頁
(六)貸出款明細表.....	第 20 頁
四、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第 21 頁
(二)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第 22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24 頁
五、附錄	
(一)住宅貸款	
1、 收支餘絀預計表.....	第 27 頁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第 28 頁
3、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29 頁
4、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第 30 頁
5、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第 31 頁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第 32 頁
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第 34 頁
8、 貸出款明細表·····	第 35 頁
9、 預計平衡表·····	第 36 頁
10、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第 37 頁
11、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38 頁

(二)急難貸款

1、 收支餘絀預計表·····	第 41 頁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第 42 頁
3、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43 頁
4、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第 44 頁
5、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第 45 頁
6、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第 46 頁
7、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第 48 頁
8、 貸出款明細表·····	第 49 頁
9、 預計平衡表·····	第 50 頁
10、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第 51 頁
11、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52 頁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為安定本市公教員工生活、提高工作效率，特設置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輔助其購置住宅及紓解急難。

二、組織概況

本基金依本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本府人事處為管理機關。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一)111 年度決算審定數業務收入為 40 萬 4,711 元，較預算數 40 萬 1,000 元，增加 3,711 元，執行率 100.93%。業務外收入為 34 萬 6,648 元，較預算數 17 萬 5,000 元，增加 17 萬 1,648 元，執行率 198.08%，主要係因依銀行利率覈實認列收入。合計總收入 75 萬 1,359 元，較預算數 57 萬 6,000 元，增加 17 萬 5,359 元，執行率 130.44%。

(二)111 年度決算審定數業務成本與費用為 12 萬 2,725 元，較預算數 20 萬 1,000 元，減少 7 萬 8,275 元，執行率 61.06%，主要係因公訴訟委託律師事務費實際未發生及貸款戶提前繳清貸款致手續費不如預期。

二、上年度預算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 業務收入：執行數 10 萬 9,537 元，較分配預算數 10 萬 4,000 元，增加 5,537 元，執行率 105.32%。

(二) 業務外收入：執行數 39 萬 6,578 元，較分配預算數 12 萬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5,000 元，增加 27 萬 1,578 元，執行率 317.26%，主要係因銀行利率調升，致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 (三) 業務成本與費用：執行數 3 萬 5,934 元，較分配預算數 4 萬元，減少 4,066 元，執行率 89.84%，主要係住宅貸款戶提前繳清貸款，致手續費減少。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 (一) 辦理輔助公教人員住宅貸款貼補差額利息暨手續費。
- (二) 辦理公教人員急難貸款編列 360 萬元，以紓解公教人員之急難。
- (三) 業務總收入：包括業務收入(貸放利息)、業務外收入(銀行存款利息)及其他業務外收入(違約金)。
- (四) 業務總成本與費用，其主要內容如下：
- 1、管理及總務費用：辦理公教人員住宅貸款收回貸款本息所需之相關費用。
  - 2、其他業務費用：辦理公教人員急難貸款收回貸款本息所需之相關費用。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無。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無。

四、資金之轉投資及其餘絀之估計：無。

五、其他重要計畫：本年度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計畫，主要係收回住宅貸款本金 321 萬元。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本年度業務收入 33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4 萬元，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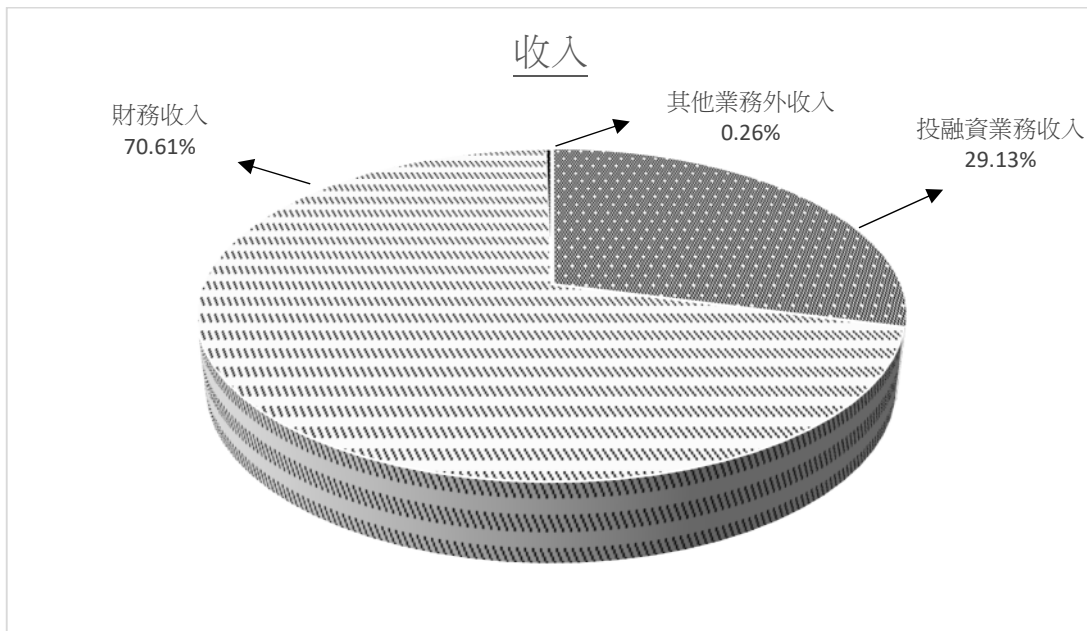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少 1 萬元，約減少 2.94%。

(二)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80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5 萬元，增加 55 萬 3,000 元，約增加 22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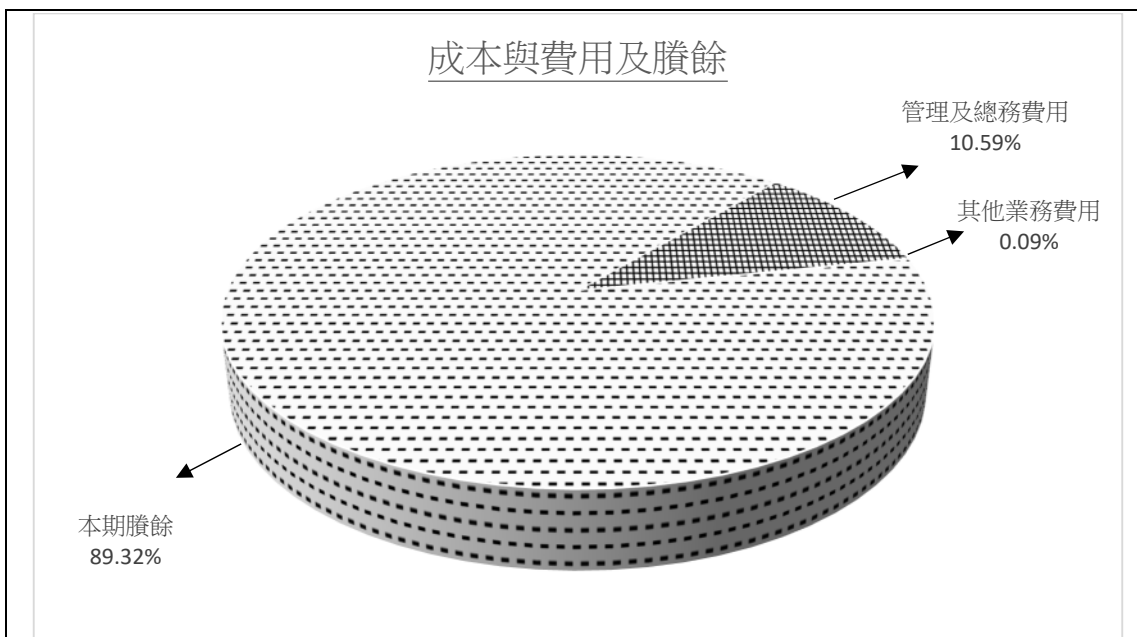
(三) 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12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萬 1,000 元，減少 3 萬元，約減少 19.87%。

**113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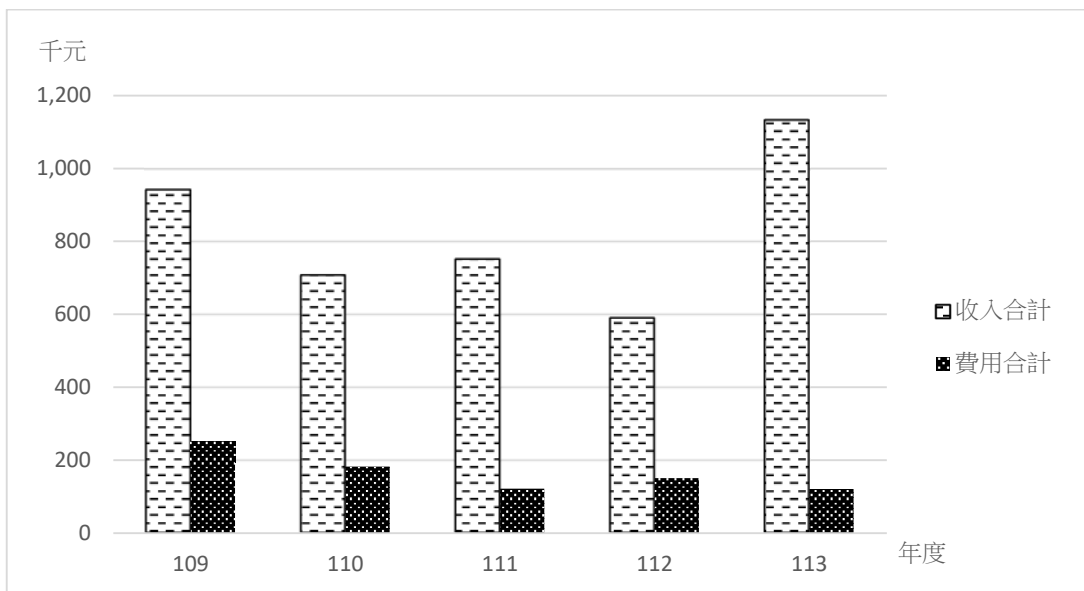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	113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13 年度預算
<b>業務收入</b>	<b>330</b>	<b>業務成本與費用</b>	<b>121</b>
投融資業務收入	33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0
<b>業務外收入</b>	<b>803</b>	其他業務費用	1
財務收入	800	<b>業務外費用</b>	<b>0</b>
其他業務外收入	3	<b>本期賸餘</b>	<b>1,012</b>
<b>收入總額</b>	<b>1,133</b>	<b>成本與費用及賸餘總額</b>	<b>1,133</b>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最近 5 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決算	110 年度 決算	111 年度 決算	112 年度 預算	113 年度 預算
<b>收入</b>					
業務收入	768	540	405	340	330
業務外收入	174	167	347	250	803
<b>收入合計</b>	942	707	752	590	1,133
<b>費用</b>					
業務成本與費用	250	182	123	151	121
業務外費用	0	0	0	0	0
<b>費用合計</b>	250	182	123	151	121
<b>本期賸餘 (短絀-)</b>	692	525	629	439	1,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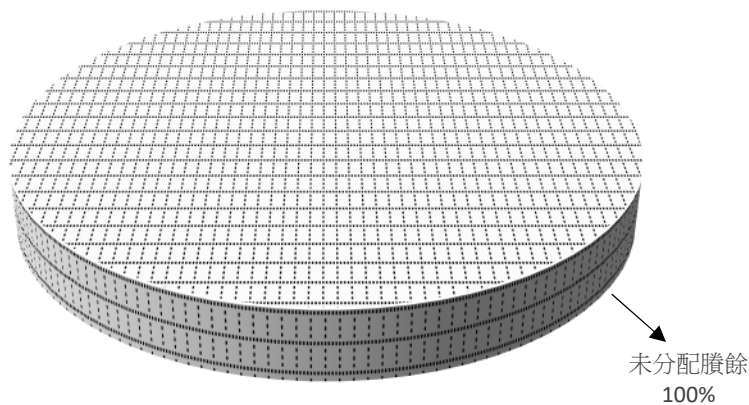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01 萬 2,000 元，連同前期未分配賸餘 2,346 萬 6,000 元，共賸餘 2,447 萬 8,000 元，備供以後年度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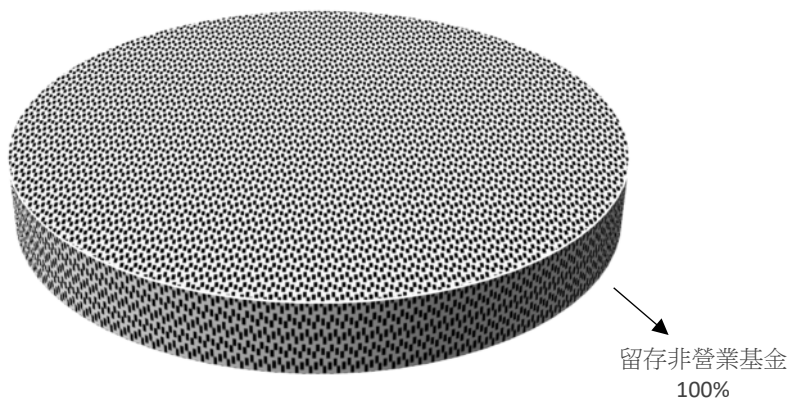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113 年度賸餘分配

按分配程序分



按所得對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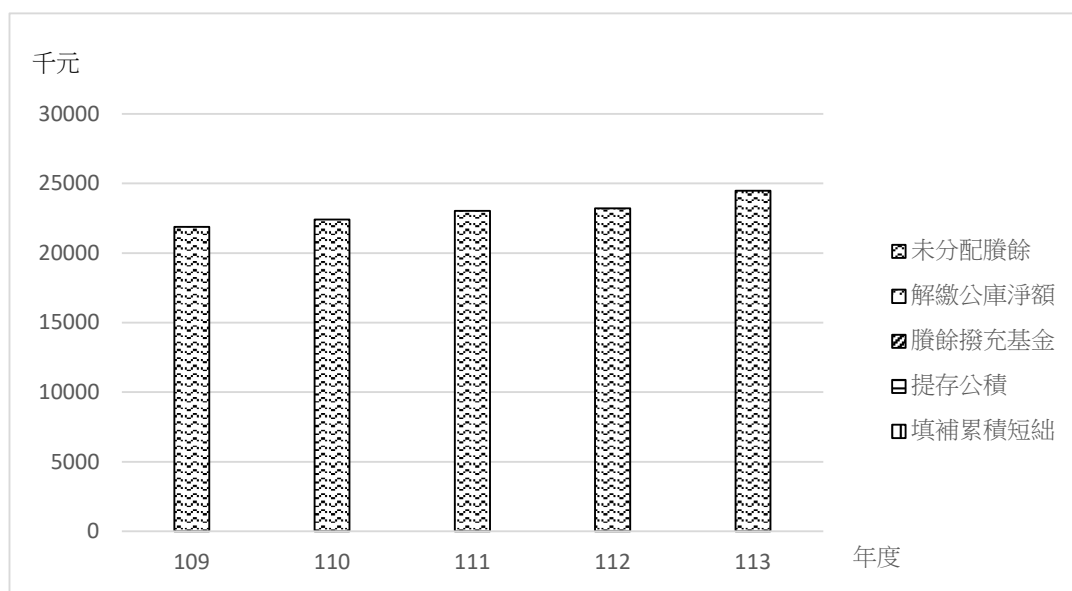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113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13 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桃園市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24,478
賸餘撥充基金			
解繳公庫淨額			
未分配賸餘	24,478		
<b>合 計</b>	<b>24,478</b>		<b>24,478</b>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最近五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決算	110 年度 決算	111 年度 決算	112 年度 預算	113 年度 預算
<b>賸餘分配</b>					
填補累積短絀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未分配賸餘	21,874	22,399	23,027	23,213	24,478
<b>合計</b>	<b>21,874</b>	<b>22,399</b>	<b>23,027</b>	<b>23,213</b>	<b>24,478</b>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261 萬 5,000 元，主要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 萬 5,000 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1 萬元所致。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伍、其他：無。

本 頁 空 白

# 預算主要表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405</b>	<b>100.00</b>	<b>業務收入</b>	<b>330</b>	<b>100.00</b>	<b>340</b>	<b>100.00</b>	<b>-10</b>	<b>2.94</b>
405	100.00	投融資業務收入	330	100.00	340	100.00	-10	2.94
355	87.79	融資業務收入	230	69.70	300	88.24	-70	23.33
49	12.21	其他投融資業務收入	100	30.30	40	11.76	60	150.00
<b>123</b>	<b>30.32</b>	<b>業務成本與費用</b>	<b>121</b>	<b>36.67</b>	<b>151</b>	<b>44.41</b>	<b>-30</b>	<b>19.87</b>
123	30.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0	36.36	150	44.12	-30	20.00
123	30.3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0	36.36	150	44.12	-30	20.00
-	-	其他業務費用	1	0.30	1	0.29	-	-
-	-	雜項業務費用	1	0.30	1	0.29	-	-
<b>282</b>	<b>69.68</b>	<b>業務賸餘(短絀)</b>	<b>209</b>	<b>63.33</b>	<b>189</b>	<b>55.59</b>	<b>20</b>	<b>10.58</b>
<b>347</b>	<b>85.65</b>	<b>業務外收入</b>	<b>803</b>	<b>243.33</b>	<b>250</b>	<b>73.53</b>	<b>553</b>	<b>221.20</b>
343	84.86	財務收入	800	242.42	248	72.94	552	222.58
343	84.86	利息收入	800	242.42	248	72.94	552	222.58
3	0.79	其他業務外收入	3	0.91	2	0.59	1	50.00
3	0.79	違規罰款收入	3	0.91	2	0.59	1	50.00
<b>347</b>	<b>85.65</b>	<b>業務外賸餘(短絀)</b>	<b>803</b>	<b>243.33</b>	<b>250</b>	<b>73.53</b>	<b>553</b>	<b>221.20</b>
<b>629</b>	<b>155.33</b>	<b>本期賸餘(短絀)</b>	<b>1,012</b>	<b>306.67</b>	<b>439</b>	<b>129.12</b>	<b>573</b>	<b>130.52</b>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23,213	100.00	<b>賸餘之部</b>	24,478	100.00	
439	1.89	本期賸餘	1,012	4.13	
22,774	98.11	前期未分配賸餘	23,466	95.87	
-	-	<b>分配之部</b>	-	-	
23,213	100.00	<b>未分配賸餘</b>	24,478	100.00	
-	-	<b>短絀之部</b>	-	-	
-	-	填補之部	-	-	
-	-	待填補之短絀	-	-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短絀）	1,012	
利息股利之調整	-80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212	
調整項目	-1,607	住宅貸款：其他應收款、應收帳款、應收利息及應付費用減少數 急難貸款：應收帳款減少數、應收分期帳款增加數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395	
收取利息	800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595</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210	住宅貸款：收回以前年度貸款本金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3,210</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b>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b>2,615</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b>124,506</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b>127,121</b>	

本 頁 空 白

# 預算明細表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b>投融資業務收入</b>		-		<b>330</b>	
融資業務收入		-		230	住宅貸款：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個人負擔13萬元及本府補貼 10萬元)
其他投融資業務收入		-		100	急難貸款：急難貸款利息收入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外收入</b>	<b>803</b>	
財務收入	800	
利息收入	800	住宅貸款：銀行定期及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急難貸款：銀行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3	
違規罰款收入	3	住宅貸款：住宅貸款戶未依規定繳納本息所收取之違約金。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23	150	<b>管理及總務費用</b>	<b>120</b>
123	15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0
123	150	服務費用	120
3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
3	4	印刷及裝訂費	4
120	106	一般服務費	76
116	100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70
4	6	代理(辦)費	6
-	40	專業服務費	40
-	30	法律事務費	30
-	10	電腦軟體服務費	10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服務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印刷及裝訂費 一般服務費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代理(辦)費 專業服務費 法律事務費 電腦軟體服務費	住宅貸款：印製預、決算書等費用編列4,000元。  住宅貸款：委託土地銀行代辦住宅貸款收回本息之手續費編列70,000元。  住宅貸款：委託土地銀行向國稅局查調貸款逾期戶所得、財產資料服務費編列6,000元。 。  住宅貸款：因公訴訟支付律師費編列30,000元。  住宅貸款：電腦軟體維護費編列10,000元。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	1	<b>其他業務費用</b>	<b>1</b>
-	1	雜項業務費用	1
-	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
-	1	消費與行為稅	1
-	1	印花稅	1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其他業務費用 雜項業務費用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印花稅	急難貸款：新貸款戶利息收據印花稅編列1,000元。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18,578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	
賸餘撥充	-	
以公有財產撥充	-	
公庫增撥數	-	
其他	-	
減：		
填補短絀	-	
解繳公庫	-	
其他	-	
期末基金數額	118,578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貸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貸款年度	期初貸出餘額	本年度貸款金額	本年度收回金額	截至本年度累計貸出餘額	備註
<b>長期貸款</b>		<b>17,611</b>	<b>3,600</b>	<b>5,149</b>	<b>16,062</b>	
公教人員住宅貸款	083~096	11,120	-	3,210	7,910	97年度起停辦住宅貸款，僅辦理貸款本金回收。以前年度核貸預估收回金額及113年編列360萬元以紓解公教人員之急難，俾供安定其生活。
公教人員急難貸款	107~113	6,491	3,600	1,939	8,152	
<b>小計</b>		<b>17,611</b>	<b>3,600</b>	<b>5,149</b>	<b>16,062</b>	
<b>合計</b>		<b>17,611</b>	<b>3,600</b>	<b>5,149</b>	<b>16,062</b>	

# 預算參考表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41,614	資產	143,060	142,049	1,011
128,604	流動資產	138,249	134,028	4,221
121,041	現金	127,121	124,506	2,615
7,563	應收款項	11,128	9,522	1,606
13,01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4,811	8,021	-3,210
13,010	長期應收款	4,811	8,021	-3,210
141,614	合 計	143,060	142,049	1,011
8	負債	4	5	-1
8	流動負債	4	5	-1
8	應付款項	4	5	-1
141,606	淨值	143,056	142,044	1,012
118,578	基金	118,578	118,578	-
118,578	基金	118,578	118,578	-
23,028	累積餘絀	24,478	23,466	1,012
23,028	累積賸餘	24,478	23,466	1,012
141,614	負債及淨值合計	143,060	142,049	1,011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b>本年度預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230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3,600	編列360萬元，以紓解公教人員之急難
<b>上年度預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300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1,200	編列120萬元，以紓解公教人員之急難
<b>前年度決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355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1,100	依實際申請且經核准之貸款金額覈實貸放
<b>110年度決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489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1,100	依實際申請且經核准之貸款金額覈實貸放
<b>109年度決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720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2,400	依實際申請且經核准之貸款金額覈實貸放

本 頁 空 白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教學成本	出租資產 成 本
123	150	服務費用	120	-	-	-	-
3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	-	-	-	-
3	4	印刷及裝訂費	4	-	-	-	-
120	106	一般服務費	76	-	-	-	-
116	100	佣金、匯費、經理 費及手續費	70	-	-	-	-
4	6	代理(辦)費	6	-	-	-	-
-	40	專業服務費	40	-	-	-	-
-	30	法律事務費	30	-	-	-	-
-	10	電腦軟體服務費	10	-	-	-	-
-	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	-	-	-	-
-	1	消費與行為稅	1	-	-	-	-
-	1	印花稅	1	-	-	-	-
<b>123</b>	<b>151</b>	<b>總 計</b>	<b>121</b>	-	-	-	-

政府

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投融資業務 成本	醫療成本	保險成本	其他業務 成本	業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 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	-	-	-	-	120	-	-	-	-
-	-	-	-	-	4	-	-	-	-
-	-	-	-	-	4	-	-	-	-
-	-	-	-	-	76	-	-	-	-
-	-	-	-	-	70	-	-	-	-
-	-	-	-	-	6	-	-	-	-
-	-	-	-	-	40	-	-	-	-
-	-	-	-	-	30	-	-	-	-
-	-	-	-	-	10	-	-	-	-
-	-	-	-	-	-	-	1	-	-
-	-	-	-	-	-	-	1	-	-
-	-	-	-	-	-	-	1	-	-
-	-	-	-	-	120	-	1	-	-

本 頁 空 白

# 附 錄



# (一)住宅貸款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355	100.00	<b>業務收入</b>	230	100.00	300	100.00	-70	23.33
355	100.00	投融資業務收入	230	100.00	300	100.00	-70	23.33
355	100.00	融資業務收入	230	100.00	300	100.00	-70	23.33
123	34.54	<b>業務成本與費用</b>	120	52.17	150	50.00	-30	20.00
123	34.54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0	52.17	150	50.00	-30	20.00
123	34.54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0	52.17	150	50.00	-30	20.00
233	65.46	<b>業務賸餘(短絀)</b>	110	47.83	150	50.00	-40	26.67
329	92.58	<b>業務外收入</b>	733	318.70	242	80.67	491	202.89
326	91.67	財務收入	730	317.39	240	80.00	490	204.17
326	91.67	利息收入	730	317.39	240	80.00	490	204.17
3	0.90	其他業務外收入	3	1.30	2	0.67	1	50.00
3	0.90	違規罰款收入	3	1.30	2	0.67	1	50.00
329	92.58	<b>業務外賸餘(短絀)</b>	733	318.70	242	80.67	491	202.89
561	158.04	<b>本期賸餘(短絀)</b>	843	366.52	392	130.67	451	115.05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8,044	100.00	<b>賸餘之部</b>	19,116	100.00	
392	2.17	本期賸餘	843	4.41	
17,652	97.83	前期未分配賸餘	18,273	95.59	
-	-	<b>分配之部</b>	-	-	
18,044	100.00	<b>未分配賸餘</b>	19,116	100.00	
-	-	<b>短絀之部</b>	-	-	
-	-	<b>填補之部</b>	-	-	
-	-	<b>待填補之短絀</b>	-	-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短絀）	843	
利息股利之調整	-73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13	
調整項目	54	其他應收款、應收帳款、應收利息及應付費用減少數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67	
收取利息	730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897</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210	收回以前年度住宅貸款本金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3,210</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b>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b>4,107</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b>115,804</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b>119,911</b>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投融資業務收入		-		230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個人負擔 13萬元及本府補貼10萬元)
融資業務收入		-		230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外收入</b>	<b>733</b>	
財務收入	730	
利息收入	730	銀行定期及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3	
違規罰款收入	3	住宅貸款戶未依規定繳納本息所收取之違約金。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23	150	<b>管理及總務費用</b>	<b>120</b>
123	15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0
123	150	服務費用	120
3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
3	4	印刷及裝訂費	4
120	106	一般服務費	76
116	100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70
4	6	代理(辦)費	6
-	40	專業服務費	40
-	30	法律事務費	30
-	10	電腦軟體服務費	10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服務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印刷及裝訂費	印製預、決算書等費用編列4,000元。
一般服務費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委託土地銀行代辦住宅貸款收回本息之手續費編列70,000元。
代理(辦)費	委託土地銀行向國稅局查調貸款逾期戶所得、財產資料服務費編列6,000元。
專業服務費	
法律事務費	因公訴訟支付律師費編列30,000元。
電腦軟體服務費	電腦軟體維護費編列10,000元。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08,578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	
賸餘撥充	-	
以公有財產撥充	-	
公庫增撥數	-	
其他	-	
減：		
填補短絀	-	
解繳公庫	-	
其他	-	
期末基金數額	108,578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貸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貸款年度	期初貸出餘額	本年度貸款金額	本年度收回金額	截至本年度累計貸出餘額	備註
長期貸款		11,120	-	3,210	7,910	
公教人員住宅貸款	083~096	11,120	-	3,210	7,910	97年度起停辦住宅貸款，僅辦理貸款本金回收
小計		11,120	-	3,210	7,910	
合計		11,120		3,210	7,910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26,467	資產	127,698	126,856	842
113,457	流動資產	122,887	118,835	4,052
110,384	現金	119,911	115,804	4,107
3,073	應收款項	2,976	3,031	-55
13,01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4,811	8,021	-3,210
13,010	長期應收款	4,811	8,021	-3,210
126,467	合 計	127,698	126,856	842
8	負債	4	5	-1
8	流動負債	4	5	-1
8	應付款項	4	5	-1
126,459	淨值	127,694	126,851	843
108,578	基金	108,578	108,578	-
108,578	基金	108,578	108,578	-
17,881	累積餘絀	19,116	18,273	843
17,881	累積賸餘	19,116	18,273	843
126,467	負債及淨值合計	127,698	126,856	842

桃園市政府

住宅貸款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b>本年度預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230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b>上年度預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300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b>前年度決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355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b>110年度決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489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b>109年度決算數</b>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1	-	720	住宅貸款利息收入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教學成本	出租資產 成 本
123	150	服務費用	120	-	-	-	-
3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	-	-	-	-
3	4	印刷及裝訂費	4	-	-	-	-
120	106	一般服務費	76	-	-	-	-
116	100	佣金、匯費、經理 費及手續費	70	-	-	-	-
4	6	代理(辦)費	6	-	-	-	-
-	40	專業服務費	40	-	-	-	-
-	30	法律事務費	30	-	-	-	-
-	10	電腦軟體服務費	10	-	-	-	-
<b>123</b>	<b>150</b>	<b>總 計</b>	<b>120</b>	<b>-</b>	<b>-</b>	<b>-</b>	<b>-</b>

政府  
貸款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投融資業務 成本	醫療成本	保險成本	其他業務 成本	業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 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	-	-	-	-	120	-	-	-	-
-	-	-	-	-	4	-	-	-	-
-	-	-	-	-	4	-	-	-	-
-	-	-	-	-	76	-	-	-	-
-	-	-	-	-	70	-	-	-	-
-	-	-	-	-	6	-	-	-	-
-	-	-	-	-	40	-	-	-	-
-	-	-	-	-	30	-	-	-	-
-	-	-	-	-	10	-	-	-	-
-	-	-	-	-	120	-	-	-	-

本 頁 空 白

## (二) 急難貸款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9	100.00	業務收入	100	100.00	40	100.00	60	150.00
49	100.00	投融資業務收入	100	100.00	40	100.00	60	150.00
49	100.00	其他投融資業務收入	100	100.00	40	100.00	60	150.00
-	-	業務成本與費用	1	1.00	1	2.50	-	-
-	-	其他業務費用	1	1.00	1	2.50	-	-
-	-	雜項業務費用	1	1.00	1	2.50	-	-
49	100.00	業務賸餘(短絀)	99	99.00	39	97.50	60	153.85
18	35.87	業務外收入	70	70.00	8	20.00	62	775.00
18	35.87	財務收入	70	70.00	8	20.00	62	775.00
18	35.87	利息收入	70	70.00	8	20.00	62	775.00
18	35.87	業務外賸餘(短絀)	70	70.00	8	20.00	62	775.00
67	135.87	本期賸餘(短絀)	169	169.00	47	117.50	122	259.57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5,169	100.00	<b>賸餘之部</b>	5,362	100.00	
47	0.91	本期賸餘	169	3.15	
5,122	99.09	前期未分配賸餘	5,193	96.85	
-	-	<b>分配之部</b>	-	-	
5,169	100.00	<b>未分配賸餘</b>	5,362	100.00	
-	-	<b>短絀之部</b>	-	-	
-	-	<b>填補之部</b>	-	-	
-	-	<b>待填補之短絀</b>	-	-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短絀）	169	
利息股利之調整	-7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99	
調整項目	-1,661	收回急難貸款本金1,939,000元 增加急難貸款貸出數3,600,000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562	
收取利息	70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1,492</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b>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b>-1,492</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b>8,702</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b>7,210</b>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投融資業務收入		-		100	急難貸款利息收入。
其他投融資業務收入		-		100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外收入</b>	<b>70</b>	
財務收入	70	
利息收入	70	銀行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	1	其他業務費用	1
-	1	雜項業務費用	1
-	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
-	1	消費與行為稅	1
-	1	印花稅	1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其他業務費用 雜項業務費用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印花稅	新貸款戶利息收據印花稅編列1,000元。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10,00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	
賸餘撥充	-	
以公有財產撥充	-	
公庫增撥數	-	
其他	-	
減：		
填補短絀	-	
解繳公庫	-	
其他	-	
期末基金數額	10,000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貸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貸款年度	期初貸出餘額	本年度貸款金額	本年度收回金額	截至本年度累計貸出餘額	備註
長期貸款		6,491	3,600	1,939	8,152	
公教人員急難貸款	107~113	6,491	3,600	1,939	8,152	以前年度核貸預估收回金額及113年編列360萬元以紓解公教人員之急難，俾供安定其生活。
小計		6,491	3,600	1,939	8,152	
合計		6,491	3,600	1,939	8,152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5,146	資產	15,362	15,193	169
15,146	流動資產	15,362	15,193	169
10,656	現金	7,210	8,702	-1,492
4,490	應收款項	8,152	6,491	1,661
15,146	合 計	15,362	15,193	169
15,146	淨值	15,362	15,193	169
10,000	基金	10,000	10,000	-
10,000	基金	10,000	10,000	-
5,146	累積餘絀	5,362	5,193	169
5,146	累積賸餘	5,362	5,193	169
15,146	負債及淨值合計	15,362	15,193	169

桃園市政府

急難貸款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3,600	編列360萬元，以紓解公教人員之急難
上年度預算數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1,200	編列120萬元，以紓解公教人員之急難
前年度決算數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1,100	依實際申請且經核准之貸款金額覈實貸放
110年度決算數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1,100	依實際申請且經核准之貸款金額覈實貸放
109年度決算數 急難貸款業務	年	1	-	2,400	依實際申請且經核准之貸款金額覈實貸放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教學成本	出租資產 成 本
-	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	-	-	-	-
-	1	消費與行為稅	1	-	-	-	-
-	1	印花稅	1	-	-	-	-
-	1	總 計	1	-	-	-	-

政府  
貸款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投融資業務 成本	醫療成本	保險成本	其他業務 成本	業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 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	-	-	-	-	-	-	1	-	-
-	-	-	-	-	-	-	1	-	-
-	-	-	-	-	-	-	1	-	-
-	-	-	-	-	-	-	1	-	-